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履行职责，关注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，参加董事会会议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，监督经营管理情况，对公司审议的相关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不断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发展。现将 2020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 20 项议案。所有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在任监事均出席了报告期内的监事会会议，履行了监事职责。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3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 27 层 1 号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等 13 项议案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4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 27 层 1 号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5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9 月 5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6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7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本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1、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赋予的职权，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，听取公司各项提案和决议。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，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特别是生产经营计划、利润分配、聘任年度审计机构、出售资产、对外担保、财务资助、会计政策变更等方面实施监督，并就相关决策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规范操作。

报告期内公司“三会一层”运作规范，决策程序合法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过程中勤勉尽责，未发生违反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制度、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监督和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《会计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财务核算体系较为健全，制度较为完善，财务运作规范。公司各季度、半年度、年度的财务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、重大遗漏。

3、信息披露情况

2020 年，监事会对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、审核，认为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，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。

4、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关联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，并遵循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与各关联方之间参照市场价格交易，交易方按已签订的协议履行权利、义务，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

2021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着恪尽职守、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等进行有效监督和核查，不断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